

正本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函

機關地址：403409台中市西區民生路168號

3、4樓

聯絡方式：楊麗芬 04-23025353#1325

350

苗栗縣竹南鎮新南街63號4樓之2

受文者：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台財產中處字第112400026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裝

主旨：本分署公告標售112年度第1批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共12宗，業於112年1月17日刊載於自由時報，並訂於112年2月8日下午2時30分於本分署4樓會議室當眾開標，檢送投標須知1份，請惠予轉知有關同業踴躍參加投標。

訂

正本：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線

分署長趙子賢

理事長沈林佳

加撥

2/1

擬網站公告

秘書長黃文信

1400

小叮嚀

本分署於開標當日同時提供網路線上現場影像直播及文字直播，投標人可運用個人電腦或手持式裝置觀看開標結果。

網址：<https://esvc.fnp.gov.tw/CFT>

附表:

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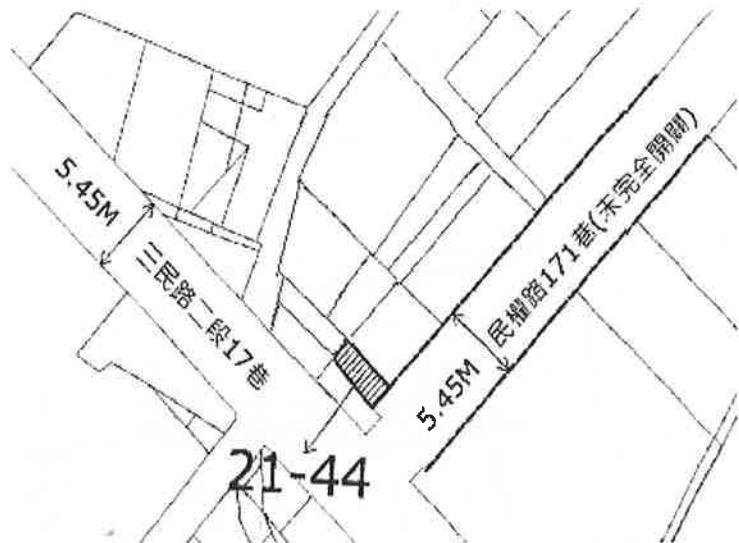
| 標號 | 不動產標示 | 面積 (平方公尺) | 都市計畫使用 分區或非都市 土地使用分區 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 標售底價 (元) | 保證金金額 (元) | 備註 |
|----|----------------------------------|--------------|--|-------------|--------------|--|
| 1 | 臺中市中區柳川段 一小段 0021-0044 地 號 | 8 | 第一種 商業區 | 1,007,520 | 101,000 | 本案土地地上物為柏油地通道、水 泥土石地等，以書面方式按現狀點 交，地上物概由得標人自理。柏油 地通道部分應由承買人負責維持暢 通。 |
| 2 | 臺中市北區水源段 0221-0000 地號 | 239 | 第二種 住宅區 | 51,508,930 | 5,151,000 | 本案土地地上物為圍牆及圍籬內(建 物拆除後殘牆、地坪、水泥地、雜 草地)等，以書面方式按現狀點交， 地上物概由得標人自理。 |
| | 臺中市北區水源段 0233-0107 地號 | 2 | | | | |
| 3 | 臺中市太平區溪洲 段 0091-0004 地號 | 9.10 | 住宅區 | 788,788 | 79,000 | 本案土地地上物為停車場內水泥 地、鐵棚架、土石地(花圃)等，以書 面方式按現狀點交，地上物概由得 標人自理。 |
| 4 | 臺中市烏日區光日 段 1305-0014 地號 | 29 | 住宅區 (住三) | 2,242,280 | 225,000 | 本案土地地上物為土石地(含少部分 溝岸邊水泥地)等，以書面方式按現 狀點交，地上物概由得標人自理。 |
| 5 | 臺中市梧棲區興農 段 0846-0000 地號 | 250.89 | 第四種 住宅區 | 10,938,804 | 1,094,000 | 本案土地地上物為果菜園等，以書 面方式按現狀點交，地上物概由得 標人自理。 |
| 6 | 臺中市梧棲區興農 段 0947-0000 地號 | 173.25 | 第四種 住宅區 | 7,082,460 | 709,000 | 本案土地地上物為田地等，以書面 方式按現狀點交，地上物概由得標 人自理。 |

本件資料非屬標售公告內容，僅供參考使用，投標人應依地政機關核發資料自行查看相關位置，不得以本位置圖記載有誤而要求損害賠償或解除買賣契約退還保證金。

第 1 標

土地位置：三民路二段 17 巷 23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2 標

土地位置：三民路三段 134 巷 5 弄 12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3 標

土地位置：溪洲西路 33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4 標

土地位置：公園路 396 巷 20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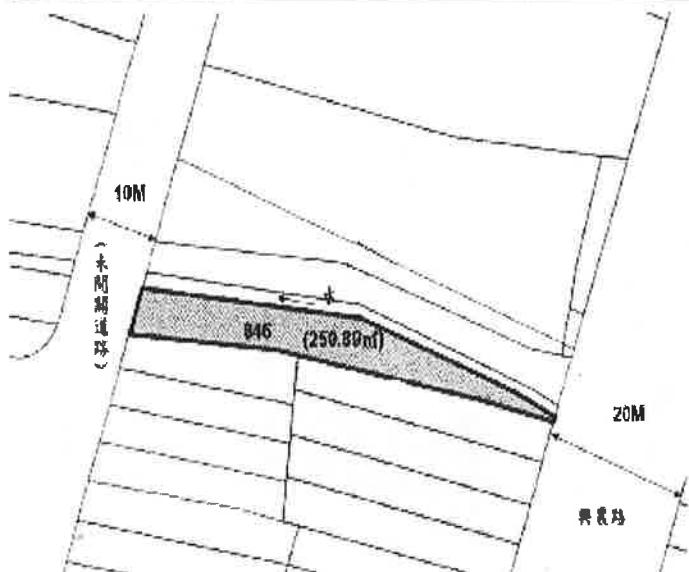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5 標

土地位置：興農路 199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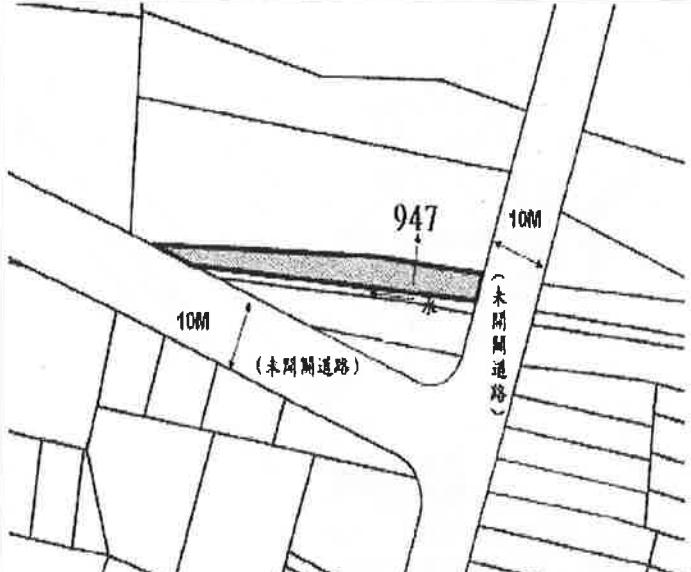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6 標

土地位置：興農路 199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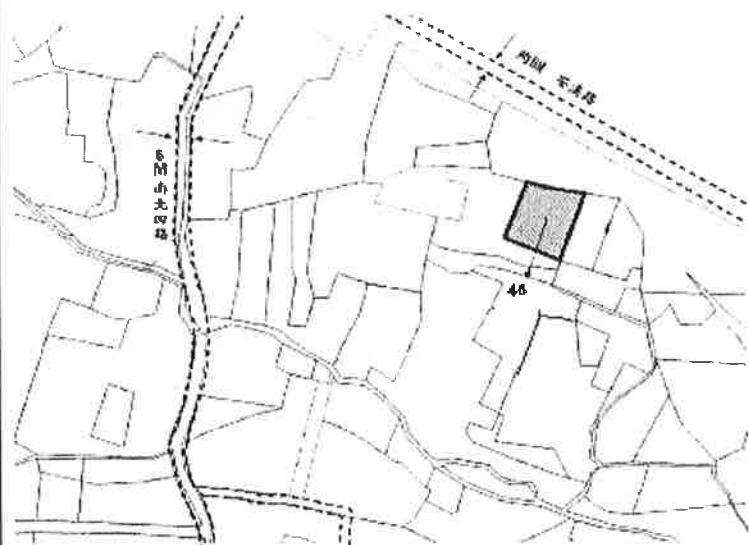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7 標

土地位置：南北四路 386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8 標

土地位置：南北四路 386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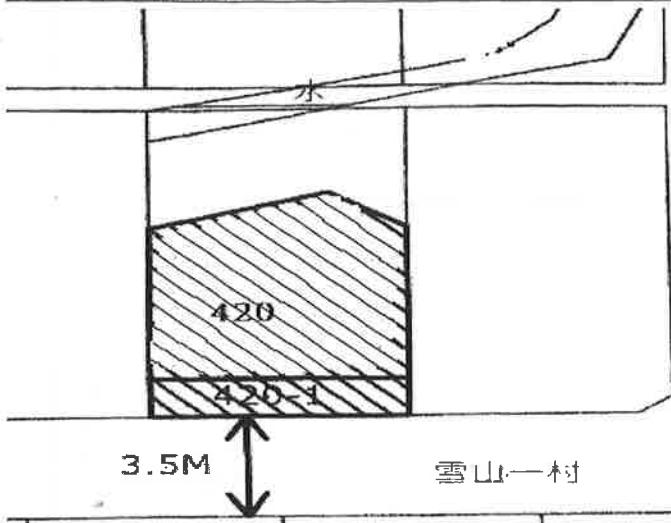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本件資料非屬標售公告內容，僅供參考使用，投標人應依地政機關核發資料自行查看相關位置，不得以本位置圖記載有誤而要求損害賠償或解除買賣契約退還保證金。

第 9 標

土地位置: 雪山一村 100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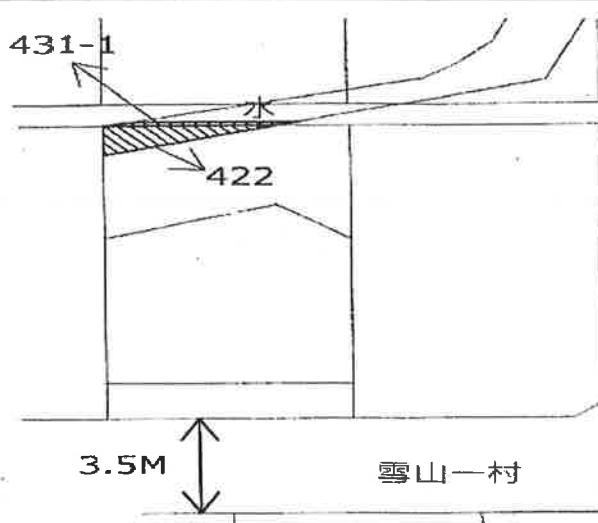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10 標

土地位置: 雪山一村 100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11 標

土地位置: 東環街 192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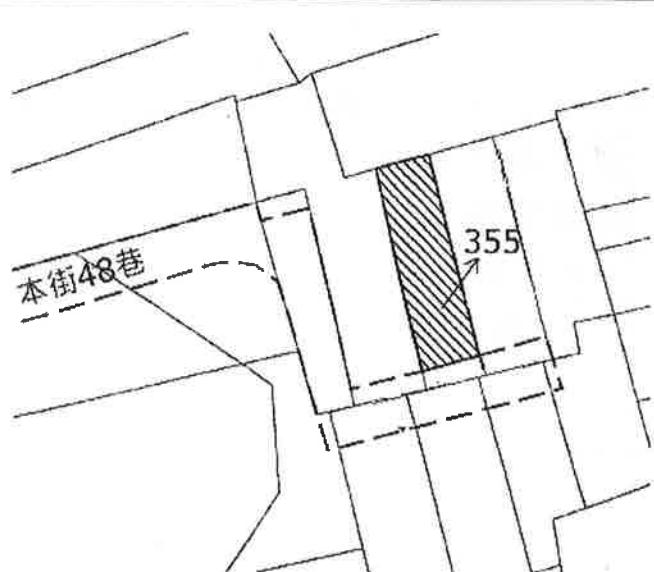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第 12 標

土地位置: 本街 48 巷 10 號附近

土地座落圖:



手機讀取
更多圖片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標售國有不動產投標單

| | | | | | | | | | | | | | |
|---------------------------------------|----------------------------------|---|------------------|----------------------|------------------------|-----|-----|-------------------------|-------|---|---|---|---|
| 標 號 | 第 _____ 標 | | | | | | | | | | | | |
| 投 標 人 | 姓 名 (名稱) | | | | 蓋 章 | | | 出 生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 | | |
| | 身分證號碼 (法人統一編號或經權責單位核發之許可文件字號) | | | | 聯絡電話 及住址 | | | 電話： 住址： | | | | | |
| 代理 人 (或 法定 代理 人) | 姓 名 (無代理人免填) | | | | 代理 人 蓋 章 | | | 代理 人 出 生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 | | |
| | 身分證號碼 | | | | 代理 人 聯絡電話 及住址 | | | 電話： 住址： | | | | | |
| 標 的 物 | | 土地： | 縣 市 縣 市 | 鄉鎮 市區 鄉鎮 市區 | 段 | | 小段 | | 地號 | | | | |
| 房屋： | | | | | 段 | | 小段 | | 建號 | | | | |
| 投標金額 | | 新臺幣 | 佰 億 | 拾 億 | 億 | 仟 萬 | 佰 萬 | 拾 萬 | 萬 | 仟 | 佰 | 拾 | 元 |
| (請以中文：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 | | | | | | | | | | | | |
| 承諾事項 | | 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如有代理人，則同意委託代理人辦理前揭房地標購及繳款、領證、退款、領回保證金支票等一切事宜。 | | | | | | | | | | | |
| 附 件 | | 附保證金新臺幣 元之票據一紙 發票人： 票 號： | | | | | | | | | | | |
| 領回投標保證 金票據簽章 | | | | | | | | | | | | | |

投標保證金領回申請書

本人(公司)參加貴分署標售 年度第 批國有非公用不動產第 標號：

| | | | | | |
|-----|----|---------|---|----|----|
| 土地： | 縣市 | 鎮 市區 | 段 | 小段 | 地號 |
| 房屋： | 縣市 | 鎮 市區 | 段 | 小段 | 建號 |

因本人(公司)不克親自前往領回投標保證金票據，請以下列方式之一無息退還：

雙掛號郵寄方式，並承諾下列事項：

- 1、如因郵遞地址等資料填寫錯誤致延誤退還時間，或郵寄途中發生遺失情事，後果本人(公司)自負。
- 2、申請郵寄領回投標保證金所需郵資，由本人(公司)自行負擔。

匯款方式，並承諾下列事項：

- 1、如因帳號戶名等資料填寫錯誤致投標保證金誤入他人帳戶或無法退還，由本人(公司)自行處理。
- 2、申請領回投標保證金所需匯費，由本人(公司)自行負擔，並同意由貴分署自投標保證金扣除。

| | |
|------------------|--|
| 繳 交 證 件 | 1、郵局掛號執據 2、身分證明文件 3、委託書(所蓋印章與投標單相同；投標時無代理人者免附) 4、預付雙掛號郵資郵票 元(申請匯款者免付) |
|------------------|--|

| | |
|---------------|---|
| 申 請 人 :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text-align: center;">蓋章</div> (與投標單相同) |
| 統一編號 : | |
| 代理人(或法定代理人) : | |
| 統一編號 : | |
| 電 話 : | |
| 郵 寄 地 址 : | |
| 金融機構名稱 : | |
| 帳 戶 名 稱 : | |
| 帳 號 : | |
| 中 華 民 國 | 年 月 日 |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標售國有不動產投標專用標封

郵遞區號：

投標人姓名（倘有代理人請一併填具其姓名）：

地址：

電話：

投標標號：第_____標

※註1：請自備內、外信封，將投標單及投標保證金票據裝入內信封密封後，填寫本投標專用標封黏貼於內信封上，裝入外信封密封，以郵遞方式，用掛號函件於開啟信箱前寄達標售機關指定之郵政信箱。每一內信封以內裝單一標號投標單及投標保證金票據為限；外信封無需黏貼投標專用標封或填寫標號，得註明「投標函件」字樣。

※註2：標封所載投標標號已停標者，標封原件以郵寄方式退還，或依標封所載投標人或其代理人持憑身分證明文件及交寄投標單函件之郵局掛號執據到場領回；未使用內信封、標封格式與本分署規定之格式不符或標封所載投標人或代理人姓名、地址、標號缺漏或無法辨識者，以投標單所載標號為準，停標不動產之投標保證金票據併同投標單由投標人領回，領回方式比照投標須知第十一點規定。

投 標 委 託 書

茲委託 先生/女士代表到場參加
開標及領回保證金支票，一切手續均願依照 貴
分署規定辦理。

此 致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投 標 人： 簽 章

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

住 址：

電 話：

受 委 託 人： 簽 章

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投標人如何購買「保證金支票」應留意事項

一、如何向金融機構或郵局購買劃線支票、匯票：

(一)依標號所列保證金之金額向銀行、合作金庫、信託投資公司、信用合作社、農會及漁會等金融機構購買其所簽發的劃線支票。

(二)亦可向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或購買郵局開立之劃線支票。

二、特別留意事項：

(一)上述兩項之劃線支票或匯票，均不是個人或公司行號所簽發的，否則係屬無效標。

(二)上述兩項之劃線支票或匯票，如果其受款人不是「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者，則應由原受款人在支票或匯票背面蓋章背書；但支票或匯票票面若是已另外加註「禁止背書轉讓」字樣者，雖然受款人已在背面蓋章背書轉讓，仍然為無效票據，因為本分署無法兌現，屆時將喪失參加投標之權利。

(三)尤其向郵局購買之郵政匯票，其票面上已印上「禁止背書轉讓」字樣，故受款人不得為私人或公司行號，應填列「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三、建議：

請各投標人直接向銀行、合作金庫、信託投資公司、信用合作社、郵局、農會及漁會等金融機構購買其所簽發的「劃線支票」（未得標者，可由本分署用印發還）或「郵政匯票」，且受款人請填列「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將可避免作業錯誤，喪失投標資格及權利。

得標人注意事項

一、得標人應於 112年3月30日 前繳清全部價款，逾期視同放棄得標，沒收全部保證金。

二、得標人如需以標得之不動產向金融機構辦理抵押貸款繳納得標價金者，應於 112年2月13日 前向本分署提出申請。其申辦方式可採書面或網路線上申請，欲網路線上申請者，請至便民服務網站 (<https://esvc.fnp.gov.tw/>)→線上申辦→標售業務→得標人申請貸款。辦理程序請參閱投標須知第13點。

三、得標人於繳清價款後，得要求自費鑑界。其申辦方式可採書面或網路線上申請，欲網路線上申請者，請至便民服務網站 (<https://esvc.fnp.gov.tw/>)→線上申辦→標售業務→得標人申請鑑界。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